

C3 灵修纲要信息

【经文】利未记十章 1-7 节

亚伦的儿子拿答、亚比户各拿自己的香炉，盛上火，加上香，在耶和华面前献上凡火，是耶和华没有吩咐他们的，2 就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把他们烧灭，他们就死在耶和华面前。3 于是摩西对亚伦说：「这就是耶和华所说：『我在亲近我的人中要显为圣；在众民面前，我要得荣耀。』」亚伦就默默不言。4 摩西召了亚伦叔父乌薛的儿子米沙利、以利撒反来，对他们说：「上前来，把你们的亲属从圣所前抬到营外。」5 于是二人上前来，把他们穿着袍子抬到营外，是照摩西所吩咐的。6 摩西对亚伦和他儿子以利亚撒、以他玛说：「不可蓬头散发，也不可撕裂衣裳，免得你们死亡，又免得耶和华向会众发怒；只要你们的弟兄以色列全家为耶和华所发的火哀哭。7 你们也不可出会幕的门，恐怕你们死亡，因为耶和华的膏油在你们的身上。」他们就照摩西的话行了。

【纲要主题】25 亚伦儿子献凡火

中心节：于是摩西对亚伦说：「这就是耶和华所说：『我在亲近我的人中要显为圣；在众民面前，我要得荣耀。』」亚伦就默默不言。（利十 3）

引言：亚伦的儿子拿答和亚比户，各拿自己的香炉，在耶和华面前献上凡火。拿答和亚比户在神面前献上的凡火是什么呢？这也许不是从铜祭坛拿来的火，可能是他们二人从别处将炭火带到这坛上，是不圣洁的。亚伦的这两个儿子，对于遵奉神的献祭条例太过随便，他们二人是滥用了祭司的职权而轻慢神。当他们站在圣所的金祭坛旁边时，有火从至圣所出来，把他们烧死了。神就以火来烧灭，以示惩戒。摩西警告亚伦，任何埋怨都只是反抗神公义的行为，摩西告诉亚伦和他其余两个儿子不要为此哀悼，却要留在会幕里，让以色列全家为耶和华所发的火哀哭。

经文纲要：

一、祭司圣工上的警戒(1-5 节)

1. 神拒绝献上凡火 (1 节)：「凡火」是指不是从「燔祭坛上的火」上取来烧香之火。亚伦的儿子拿答和亚比户因献「凡火」，引发神的震怒。「燔祭坛上的火」是表示从神来的圣火，这火在祭坛上是昼夜不熄灭的。主耶稣十字架永不熄灭的爱火，作为神的工人，他的火热之心必须来自十字架的爱火，绝不自我「发热」，否则就是献「凡火」了。这里正是警告我们今天的神仆们，在事奉工作上，不可献在神面前献上「凡火」！

2. 神降火烧死他们 (2 节)：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以超自然的方式从施恩座上面出来的火。神这超自然的审判之火，使拿答和亚比户死了。他们的死说明不顺服的罪何等大、何等可怕。

3. 神藉摩西作提醒 (3-5 节)

1) 治死的原因 (3 节) : 事奉神的人应该圣洁。神是圣洁的,如果事奉神的人不圣洁,就会损害神的圣洁。所以,神要求事奉他的人就是圣洁。当人持守圣洁、遵守神的话语,神就能得着荣耀。我们应该在不信的人面前注意言行,免得有损神的荣耀。

2) 治死的处理 (4-5 节) : 治死后的处理是须要把拿答和亚比户的尸体抬到营外,因为他们死在神的震怒之下。神命令把这两个人尸体移到营外,禁止不洁的传染。

二、祭司穿戴上的警戒(6-7 节)

1. 不可蓬头散发 (6 节上) : 亚伦和儿子以利亚撒、以他玛不能悲伤哀恸而蓬头散发, 因为他们是被神分别为圣的人,表露他们更爱神的心。亚伦有四个儿子——拿答、亚比户、以利亚撒、以他玛。拿答和亚比户因神的震怒被杀,三儿子以利亚撒接续亚伦作了大祭司(民二十 25-28)。

2. 不可撕裂衣服 (6 节下) : 这是极其悲伤哀恸的表现。免得耶和華向会众发怒, 因为祭司是百姓的代表。耶和華审判的火、或毁灭的火,圣经把审判的主描述为眼目如同火焰、脚好象炉中锻炼光明的铜(启一 14,15)。

3. 不可出会幕外 (7 节) : 会幕外人们正因拿答和亚比户的死亡悲伤。如果亚伦和儿子出去,悲伤可能会加剧,也可能会变成对神的不满和怨恨。神的意愿是防止因此带来更大的审判。

结语: 所谓凡火, 就是不从祭坛取火, 用自己的方法来取火, 这火是普通的火, 不是神所分别出来的火。这也就是用自己的方法去敬拜, 用自己的方法来事奉, 这在原则上也是非常顶撞神的。因为用自己的方法去敬拜, 事奉, 那实质是什么呢? 实质就是不顺从神的命令, 这事是非常严肃的。结果呢, 没有让神得着享用, 相反地, 神看见人出主意, 这些都是非常原则的问题, 所以引出了很大的事, 「有火从神面前出来, 把他们烧死。」作为神的仆人,在事奉工作上特别要小心,不可向神献「凡火」, 必须要按照神心意去作, 才能得蒙神的喜悦。不要以为自己是神的工人就随意行事。「亲爱的主, 我感谢赞美你。今天的经文警醒我, 当要存敬畏的心事奉你, 免得惹动你的愤怒。奉恩主耶稣的名祷告。阿们。」

明天灵修进度: 利十 8-20

【真心话】25 勿献「凡火」——承接圣职后的事奉 (利十 1-7)

「1 亚伦的儿子拿答、亚比户各拿自己的香炉, 盛上火, 加上香, 在耶和華面前献上凡火, 是耶和華没有吩咐他们的, 2 就有火从耶和華面前出来, 把他们烧灭, 他们就死在耶和華面前。 6 摩西对亚伦和他儿子以利亚撒、以他玛说: 「不可蓬头散发, 也不可撕裂衣裳, 免得你们死亡, 又免得耶和華向会众发怒; 只要你们的弟兄以色列全家为耶和華所发的火哀哭。 7 你们也不可出会幕的门, 恐怕你们死亡, 因为耶和華的膏油在你们的身上。」他们就照摩西的话行了。」 (利十 1-2、6-7)

引言: 今天的灵修经文 (利十 1-7), 主要讲述, 亚伦的儿子拿答和亚比户, 各拿自己的香炉, 在耶和華面前献上凡火。拿答和亚比户在神面前献上的凡火是什么呢? 这也许不是从铜祭坛拿来的火, 可能是他们二

人从别处将炭火带到这坛上，是不圣洁的。亚伦的这两个儿子，对于遵奉神的献祭条例太过随便，他们二人是滥用了祭司的职权而轻慢神。当他们站在圣所的金祭坛旁边时，有火从至圣所出来，把他们烧死了。神就以火来烧灭，以示惩戒。摩西警告亚伦，任何埋怨都只是反抗神公义的行为，摩西告诉亚伦和他其余两个儿子不要为此哀悼，却要留在会幕里，让以色列全家为耶和华所发的火哀哭。

【牧者短讲】25 亚伦的儿子献凡火（于宏洁）

第 10 章是一件非常遗憾的事情，讲到亚伦的两个儿子拿答、亚比户，那一天是他们真正就职典礼。等于是看见几百万个人围绕着他，然后他爸爸那么荣耀的在这里代表整个以色列、代表整个利未支派，大祭司受膏，他们满了尊荣。然后他们做儿子的也一起能够有份于祭司特殊特殊的职分，但是得意忘形也许，或是这些兴奋快乐跟外面的这些事，让他们忽略了在主的面前这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所有所做的事情必须照着山上的样式，所有事奉的人必须在神的面前知道是在事奉神，所有事奉的态度永远必须是心存敬畏、存心谦卑。你从拿答、亚比户的身上可以看到他们的忽略，他们就献上凡火。那什么叫凡火呢？就是神没有吩咐的火。

这个真正的意义是什么呢？在神所定的原则，会幕里面的香坛，香坛要点香对不对？这个香是要烧在神的面前来满足神、来敬拜神的。那香坛上的火必须来自于祭坛上的火。这是神的要求！神的要求！所以香坛上的火必须是从祭坛上的火来，神才悦纳。但是拿答、亚比户在这里所献的凡火，不是从祭坛上拿的火，而是带着自己的火进到里面，进到会幕里面他要去点香坛。这个时候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把他们给烧了。

所以弟兄姊妹你要知道，香坛从启示录里面我们也可以知道，金香坛的事奉香坛的事奉特别说到祷告，特别说到敬拜。所以在民数记也好，在出埃及记也好，这个香坛就是放在施恩座前，直接就是放在施恩座前。所以会幕里面有三样东西：陈设饼的桌子，金灯台跟金香坛，像个三角形一样。陈设饼的桌子是在你进会幕的时候的右边，代表基督是我们生命之粮。金灯台是在左边，代表基督是我们的生命之光。金香坛是代表我们的大祭司在神面前为我们祷告，长远活着为我们祷告。

从教会的角度来讲，教会也应该要有这三个非常重要的使命。一方面教会要成为生命之粮，人来到神家可以得到生命的供应。同样的教会也是在这个地上为主发光做见证，世界的光。所以我们在这里教会负责为神发光的使命，要兴起发光。同样金香坛说到教会的使命，在神的面前借着祷告、敬拜，我们在这里为着万国祷告，为着神执掌权柄。这是教会祷告的执事。所以香坛上的火一定需要来自于祭坛。所有的祷告、生命所有的敬拜一定是建立在十字架的生命上，一定是建立在奉献上，在祭坛上。你不可以不经过祭坛就来事奉、就来敬拜、就认为我可以祷告。那你可以祷告，但是很多事情不会成就，所以香坛的事奉一定是建立在祭坛的事奉上。凡火就是拿答、亚比户点了火，就觉得里面需要点火，就带着凡火带着这个神不认识的火、神不要的火，不是从祭坛来的。所以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把他们烧灭了。

【真心话】25 勿献「凡火」——承接圣职后的事奉（利十 1-7）

一、凡火到底指什么？

「亚伦的儿子拿答、亚比户，各拿自己的香炉，盛上火，加上香，在耶和华面前献上凡火，是耶和华没有吩咐他们的，就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把他们烧灭，他们就死在耶和华面前」（1-2 节）。凡火到底指什么？对我们的教训与警戒是什么？拿答和亚比户之所献上的何以被称为「凡火」？可能有以下几方面的原因：

1. 错误的火源：「凡火」也就是普通的火，并不是耶和华指定的火，根据《利未记》16 章 12 节的要求，香炉的火必须从祭坛上面取，而拿答、亚比户盛上的火是另有出处，故被称为凡火。
2. 错误的运用：拿答、亚比户拿着「自己的香炉、盛上火、加上香」这一系列的举动，并不是耶和华吩咐他们做的，而是他们的擅自行动。
3. 错误的地点：他们就死在「耶和华面前」。而「耶和华面前」很有可能就是圣所的幔子内。拿答、亚比户居然轻看会幕的神圣性，擅自闯入。
4. 错误的态度：从拿答、亚比户被击杀后，神紧接着晓谕亚伦，其中首要提及：「你和你儿子进会幕的时候，清酒、浓酒都不可喝，免得你们死亡。」（9 节）从中有人推断，拿答、亚比户极有可能在献火之前喝过酒。神要藉着此事件，对刚刚跨入历史新时代的以色列发出严重的警告，让他们认清「圣俗之分」。

拿答和亚比户为神作事，是用天然人的手。我们该为主火热，但这个火热该是属灵的。我们可能常运用我们天然的热心、天然的情感、天然的力量、或天然的能力。这一切从天然来的热心、情感、力量、能力都需要受对付。许多时候人在事奉神的事上越过了神的旨意还以为是为神大发热心，就如随便说预言，妄称圣灵的感动，在教会里发展魂结、结党，不按着次序服事干犯神的行政等等，这一切天然人所发展出来的都必须受策底的对付。献凡火事件给我们另一个清楚的提醒就是「圣俗有别」。

摩西的一生乃是天然的人受对付的一个例证。摩西说，「我们一生的年日是七十岁，若是强壮，可到八十岁。」（诗九十 10。）这指明摩西天然的生命已到了尽头，但他在八十岁的时候，有了新的起头，从那时起，他不再按着他天然的生命，因他生命的经历，由第一个在埃及的 40 年的「我能」——按着血气服事；第二个在旷野 40 年的「我不能」——拒绝神的呼召，不要服事；第三个 40 年的「神能」——完全降服于神，按着耶和华神所吩咐的，带领以色列民出埃及并建造神的居所——会幕。

二、服事神的三个「不可」

摩西对亚伦和他儿子以利亚撒、以他玛说：『不可蓬头散发，也不可撕裂衣裳，免得你们死亡，又免得耶和华向会众发怒；只要你们的弟兄以色列全家为耶和华所发的火哀哭。你们也不可出会幕的门，恐怕你们死亡，因为耶和华的膏油在你们的身上。』他们就照摩西的话行了。」（6-7 节）这二节经文一共有三个「不可」，1) 不可蓬头散发；2) 不可撕裂衣服；3) 不可出会幕外。这对我们有什么教训？

摩西向亚伦说了这些话，亚伦当时里面很清楚，外面虽然是有点难过，因为两个儿子一下就没有了，但是他里面很清楚。他不只不能摸二个儿子的死尸，因为祭司是给神分别出来为圣的，不能接触死亡。而且天然的情感要被对付，不能有任何感情上的显露：1) 不可蓬头散发；2) 不可撕裂衣服；3) 不可出会幕外。

亚伦儿子死了，要抬到外面去埋葬了，但是亚伦不能离开他的职事，他仍然要站在神的面前，不可出会幕外。因为亚伦是服事主的人，在会幕里有他职事。对我们的教训：一个服事神的人，不能带有情感的掺杂参与事奉。天然的情感常是拦阻我们事奉神，这个天然的情感必须要受到对付。一个服事神的人，当服神的权柄，持守自己服事的岗位——不可出会幕外。

【诗歌】25 阿爸父！求你怜悯我们

阿爸！阿爸！父啊！
求你怜悯我们的软弱
阿爸！阿爸！父啊！
求你怜悯 赦免医治拯救
求你怜悯 求你怜悯
阿爸！父啊！父啊！父啊
阿爸！阿爸！父啊！
求你怜悯我们

因着耶稣基督的圣名
因祂为我流宝血
赦免 医治 拯救
赦免 医治 拯救
求你赦免我 求你医治我 求你拯救我
求你怜悯 求你怜悯

【C3 心对心】25 「灵火」还是「凡火」？

「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在坛上烧尽燔祭和脂油；众民一见，就都欢呼，俯伏在地。」（利九 24）
「亚伦的儿子拿答、亚比户各拿自己的香炉，盛上火，加上香，在耶和华面前献上凡火。」（利十 1）

1. 从神来燔祭坛的火：亚伦与儿子们承接了祭司的职分，其结果是：「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点燃了燔祭坛上的火，从那一天起，燔祭坛的火永不熄灭，这表示神从不忘记祂所拣选的百姓，神的眼目就在百姓的当中。

2. 亚伦二个儿子献的凡火：这里的凡火，指的是普通的火，不是从神亲自点燃燔祭坛上的火。根据祭司的

献祭条例（利十六 12）的要求，香炉的火必须要从祭坛上面取的。这凡火干犯了神的行政，就有火从耶和華面前出来，把他们烧灭，他们就死在耶和華面前。

3. 「热病」退了才能服事主：「西门的岳母害热病甚重，有人为她求耶稣。耶稣站在她旁边，斥责那热病，热就退了。她立刻起来服事他们。」（路四 38-39）陈希曾老师把这个「热病」，做双关语解释，教会很多人都犯了「热病」，自以为在教会非常火热的作服事，他们殊不知，他们这些「火」，不是从神燔祭坛上来的火，而是亚伦二个儿子所献的凡火。这些错误的「火热」是犯了「热病」，必须祈求主的医治，热病退了，才能起来真正的服事主。

4. 为主火热，该是属灵的：「凡火」的服事是以天然人的手作服事，满了自己的宗教热情，干犯了神的行政，用那双乌撒的手要扶神的约柜，也就是用天然的手介入神的工作，当然是要被神所击杀的。

5. 「灵火」还是「凡火」关键在于顺服：神是圣洁是烈火，顺服神心意的，神降下灵火，点燃祭坛上的火，一个降服于神，把自己身体献上当作活祭的，这是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一个悖逆神的心意，干犯神的行政，神所降下是审判的烈火。你的「火热」是从何而来？你已将自己摆在祭坛上了吗？还是顺服的功课没有过？干犯神的行政，惹动神的愤怒呢？

【纲要主题】 25 亚伦儿子献凡火（利十 1-7）

一、祭司圣工上的警戒(1-5 节)

- 1.神拒绝献上凡火（1 节）
- 2.神降火烧死他们（2 节）
4. 神藉摩西作提醒（3-5 节）
 - 1) 治死的原因（3 节）
 - 2) 治死的处理（4-5 节）

二、祭司穿戴上的警戒(6-7 节)

- 1.不可蓬头散发（6 节上）
- 2.不可撕裂衣服（6 节下）
- 3.不可出会幕外（7 节）

《备注：C3 灵修的部分信息，是查考华人基督教查经大全编写而成。愿全地的教会在真道上同归于一。》

